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朱亦斌先生（董事长）、张家安先生、李中亚先生、程谦女士（职工董事）

独立董事：毕功兵先生、尹宗成先生、李鹏峰先生、徐文总先生

（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

1. 战略委员会：朱亦斌、李中亚、徐文总

召集人：朱亦斌

2. 提名委员会：毕功兵、徐文总、朱亦斌

召集人：毕功兵

3. 审计委员会：尹宗成、李鹏峰、李中亚

召集人：尹宗成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鹏峰、毕功兵、尹宗成

召集人：李鹏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成员：李阳（监事会主席）、李业林、方传领（职工监事）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上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内未兼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

中职工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张家安先生

副总经理：李丰奎先生、门松涛先生、吴明辉先生、刘振华先生

总会计师：王冲先生

总工程师：孙善卫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应林先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对总会计师任职资格进行了相关审查，认为王冲先生符合上市公司总会计师的相关任职要求。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应林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杨应林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51-68560860

电子邮箱：ir@guofeng.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铭传路 1000 号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发展部。

四、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聘任胡坚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坚先生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胡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胡坚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51-68560860

电子邮箱：ir@guofeng.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铭传路 1000 号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发展部。

五、部分董事、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钱元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汪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阮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在公司从事生产经营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上述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换届离任人员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